

附件 1

广东省众创空间运营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服务能力 (40分)	1.1 创业团队和初创企业当年获众创空间自身投融资总额及增长比例	6分
	1.2 专职创业导师数量占创业团队和初创企业总数的比例，以及创业导师辅导情况	8分
	1.3 众创空间搭建线上服务平台，开展线上服务情况	5分
	1.3（粤港澳、国际化众创空间）粤港澳、国际化众创空间与港澳、国外高校、科研机构开展产学研合作的工作及成效	5分
	1.4 当年众创空间获得技术支撑的团队和企业数量，以及众创空间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和开展技术服务情况	6分
	1.5 当年开展国际合作交流活动的数量，以及引进港澳、国际的项目、人才、资金等创新资源，开展粤港澳及国际化创新创业的情况	5分
	1.6 众创空间当年举办创新创业活动数量，以及营造创新创业文化氛围情况	5分
	1.7 众创空间支持创业团队和初创企业知识产权创造、研发费用补贴、创业导师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情况	5分
孵化绩效 (45分)	2.1 当年服务的创业团队和初创企业数量增长比例	8分
	2.2 当年新注册企业数量占服务的创业团队数量比例	8分
	2.3 当年获得投融资的创业团队和初创企业数量占创业团队与初创企业总数比例，以及投融资案例情况	8分
	2.4 常驻创业团队和初创企业拥有的有效知识产权数量占创业团队与初创企业总数比例	6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2.5 创业团队和初创企业吸纳应届大学毕业生、留学人员数量占创业团队和初创企业人员总数比例	8分
	2.6 当年上市（挂牌）企业数量	3分
	2.7 众创空间内典型孵化案例（孵化创业团队或初创企业，推荐入驻孵化器的突出服务案例）	4分
可持续发展 (15分)	3.1 众创空间总收入增长比例	6分
	3.2 众创空间服务收入和投资收入占众创空间总收入的比例	5分
	3.3 众创空间服务人员数量占当年服务的创业团队和初创企业数量的比例	4分
加分项 (5分)	根据当年评价情况进行调整	5分